

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防爆电器分会文件

中电协防器[2019] 13号

关于催缴 2019 年度防爆电器分会会费的通知

各理事单位：

我分会从 2018 年起，各会员单位就已将会费汇至总会。防爆电器分会的各项支出（工资、办公费、差旅费等）均由总会负责管理、审批。

2019 年会费收缴工作于今年 3 月已经开始，大部分会员单位已按时缴纳。还有部分会员单位的会费我分会还没有收到。

2020 年我分会将进行换届，各会员单位缴纳会费的情况是其中重要的考核内容之一，望各单位积极配合，按照缴费信息将会费汇至总会。

具体标准如下：

理事长单位：30000 元

副理事长单位：20000 元

理事单位：6000 元

会员单位：3000 元

贵公司为理事单位，应缴纳会费 6000 元，按以下信息将款项汇至北京总会，请务必在汇款单摘要中注明“防爆电器分会 会费”，并在汇款后告之分会秘书处，以便及时、准确邮寄会费收据。

汇款信息

收款单位：中国电器工业协会

开户行：工行北京科技园支行

账号：0200296409200128153

防爆电器分会秘书处联系方式：电话：024-25839208

联系人：刘大平 13889889895（同微信号）

刘秀霞 18742415253

望各理事单位大力支持！

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防爆电器分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四日

